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
深圳市财政局文件
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

深科技创新〔2019〕35号

关于取消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
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(国科发火[2016]32号)第十六条、第十七条、第十九条等有关规定,经研究,决定自2018年度起取消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(高企证书编号:GR201644202373)高新

技术企业资格;自 2017 年度起取消深圳视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高企证书编号:GR201744201763)、深圳市艾宝莉时尚设计有限公司(高企证书编号:GR201744203475)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

2019 年 1 月 25 日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秘书处

2019 年 1 月 31 日印发
